



道成肉身對肉身的重新啟示

經文：約1:1-18

一. 道的本質(1:1-2)

- 1.太初的，是超時空的。
- 2.是與神同在，不同位格。
- 3.就是神。是永恆的，一切的來源。
- 4.是創造者，萬物的創造者(1:3)。
- 5.是生命的源頭(1:4)。是人的光，即是生命，智慧，力量，非物質的。

二. 道與肉身的關係

- 1.道可成了肉身(1:14)。生命可成為整個活着的人，叫人活着。
- 2.道在人的肉身中可使肉身充滿真理。
- 3.道在人的肉身中可以叫肉身充滿恩典。
- 4.道在人的肉身中可彰顯神的榮光，神的形像(1:14,18)。
- 5.道在肉身之外也在肉身之內(1:15-16)，在施洗約翰之前之後。
- 6.道成為律法的根源，也成為律法之外的恩典(1:17)。律法為日常生活的規則，恩典為日常生活的智慧，力量。

三. 基督道成肉身對肉身當有的作用的啟示

- 1.接受神所造，所賜的生命，智慧，超物質的靈魂(1:4)。
- 2.接受神所賜的權柄(1:12-13)。作神的兒女，即運用生命的本質去發揮生命的本能，潛在力。
- 3.容納豐豐富富的真理與恩典，去實行神為生活所定的律法規則(1:14)。如施洗約翰在律法之下，靠真理與恩典活着，摩西立律法自己也靠真理與恩典活着。
- 4.要一直表彰神的榮耀，以彰顯神的榮耀為目標，即將神的樣式和形像顯明出來(1:18)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